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ERO2IPO HOLDINGS INC.**

**清科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5)

##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理財產品

### 認購理財產品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認購由廣發全球資本發售的理財產品。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理財產品乃向廣發全球資本認購且性質相若，故於計算相關百分比率時，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於相關期間進行合併計算，猶如與廣發全球資本僅進行一項交易。由於最新認購事項於相關期間之最高額合併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故該認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認購理財產品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2月4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認購由廣發全球資本發售的理財產品。就上市規則而言，該認購事項按其認購本金金額累積計算則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下表載列該認購事項(包括截至本公告日期悉數贖回及尚未贖回之產品)之主要條款。

認購方	認購日期	產品名稱	認購		已贖回/		預期 收益率	投資範圍
			本金額	產品期限	尚未贖回	產品類型		
本公司	2023年 12月4日	智慧現金票據	1,545,642 美元	無固定期限	已贖回	保本固定 收益型	5.62%	投資於固定收益類資產，包括現金、存款、存放同業、拆借、回購、貨幣基金、國債、地方政府債、央行票據、同業存單、金融債、公司債、企業債、中期票據、短期融資券、超短期融資券、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票據、項目收益票據、項目收益債券、中小企業集合票據、永續債、次級債、債券借貸等符合監管認定標準的標準化債權類資產；以及主要投資前述資產的信託計劃、券商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基金公司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保險公司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期貨公司及其資管公司資管計劃。
本公司	2024年 1月18日	STO保本定息票據	1,556,324 美元	固定期限 6個月	尚未贖回	保本固定 收益型	6.50%	
本公司	2024年 4月30日	保本定息票據	6,000,000 美元	固定期限1年	尚未贖回	保本固定 收益型	6.03%	

認購事項的資金來自於本集團的現金儲備盈餘。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認購之理財產品之未贖回本金金額合計為約7.6百萬美元。

### **釐定代價的基準**

董事確認，該認購事項的代價乃按本集團及廣發全球資本經考慮本公司當時可供用作財富管理的盈餘現金後經公平磋商的商业條款釐定。

### **認購理財產品的原因及裨益**

各項理財產品均具備流動性強的特質，且該認購事項乃由本公司用作財富管理，藉以最大化其獲自業務營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的招股章程所載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收取的盈餘現金回報。本集團預期理財產品較中國及香港的商業銀行一般提供的現行定期存款利率將賺取更佳收益率，同時就財富管理而言，亦為本集團提供靈活彈性。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相關理財產品各自的條款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各認購事項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本集團實施充足及適當的內部監控措施，以確保認購事項不會影響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或營運，且有關投資將基於保障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的原則進行。

### **訂約方的資料**

####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乃股權投資行業綜合服務平台，為股權投資行業參與者提供數據、營銷、投行證券及培訓服務。本公司通過線上及線下渠道為股權投資行業的所有參與者，包括投資者、企業家、成長型企業及政府機構，提供廣泛的服務。

## 有關廣發全球資本的資料

廣發全球資本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廣發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票代號：1776)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號：000776)上市的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發全球資本主要從事投資交易業務。廣發全球資本的投資組合涵蓋一系列區域、行業、幣種及資產類別。資產配置涉及多個國家，涵蓋債券、固定收益另類投資產品、大宗商品、中性策略及固定收益類基金等多元化投資領域。

於本公告日期並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廣發全球資本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理財產品乃向廣發全球資本認購且性質相若，故於計算相關百分比率時，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於相關期間進行合併計算，猶如與廣發全球資本僅進行一項交易。由於最新認購事項於相關期間之最高額合併計算的適用百分比率均超過5%但低於25%，故該認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清科創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清科控股，一間於2019年8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所有附屬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廣發全球資本」	指	廣發全球資本有限公司，一間於2015年11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合併聯屬實體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本公司認購理財產品的認購事項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理財產品」 指 由廣發全球資本發售並由本公司認購的理財產品，詳情載於本公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清科創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倪正東

中國北京，2024年4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倪正東先生、符星華女士及張妍妍女士；非執行董事龔虹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YE Daqing先生、ZHANG Min先生及余濱女士。

\* 僅供識別